中共闽南师范大学

历史地理学院委员会

**历史地理学院学生宿舍文明创建工作**

**管理条例**

为打造安全、舒适、温馨的历史地理学院宿舍，营造良好的学习生活氛围，根据我校《关于加强大学生宿舍文明建设的实施意见》，结合本院宿舍管理建设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条例。

**一、管理制度**

历史地理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学生宿舍管理工作，学生会自律部门具体组织宿舍监督评比，同我院全体在校学生一起共同确保学生宿舍文明建设有序、有效进行。

1. 学生工作领导小组权责

1、制定、修改学生宿舍安全条例制度；

2、指导本学院学生会自律部门的工作；

3、研究决定对违规人员的处罚。

（二）自律部门工作范围

1、检查宿舍违规用电与迟归情况，做好记录，及时向分管自律部门辅导员汇报情况；

2、督促我院学生宿舍卫生创建，负责宿舍卫生的检查，定期开展卫生评比；

3、收集并反馈我院学生关于宿舍管理的意见；

4、定期举办促进宿舍文明建设的活动。

（三）宿舍成员文明公约

1、宿舍全体成员有义务共同承担宿舍环境营建，包括卫生建设、安全用电和文化创建等，不得有破坏宿舍安全、稳定和团结的行为；

2、禁止在宿舍使用明火和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不得损坏宿舍烟感报警器等消防器材；

3、不得以任意理由迟归、夜不归宿，禁止以攀爬翻越等一系列不正当行为进入宿舍；

4、未经辅导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同意，外来人员一律不得进入宿舍，严禁宿舍私自留宿他人；

5、禁止在走廊和房间内私拉绳索晾晒衣物，不在阳台外沿及走廊栏杆上晾晒任何物品，不向窗外楼下以及楼道倒水、吐痰、丢弃杂物；

6、禁止在公寓大声喧哗、喝酒、打闹、滑冰、打麻将及高音量放歌，不在晚上23：30后进行扰乱宿舍秩序的娱乐活动；

7、严禁在宿舍从事任何涉及邪教迷信和恐怖主义的活动，远离黄、赌、毒和校园不良贷款；

8、爱护宿舍公共物品，如发现有损坏情况及时向相关部门报修。

**二、评比制度**

我院共有六项宿舍文明建设评比制度，包括公共安全、住宿安全、公共卫生、免检宿舍、星级评定和精品创建等，并配套有相应的奖惩措施。

（一）公共安全

1、禁止有私拉电线，乱接电源行为。

 私拉电线行包括：

1. 私自连接宿舍内部空调插座、洗手间插座、浴室插座；

 （2）私自在宿舍内部电风扇处的电源上接电；

 （3）私接宿舍内外走廊上消防灯的电源；

 （4）私自连接走廊外电信、移动、联通设置的电源；私自修改宿舍电路。

2、禁止使用大功率违规电器。

违规用电的认定如下：

 （1）电热棒、电热杯、电热锅/电热水壶、电饭煲、紫砂锅、电磁炉、电饭煲、电热炉、电炒锅、电熨斗、微波炉、电热毯、电取暖器、电烘干机、电榨汁机、洗衣机、甩干机、空气加湿器等为违规电器。

 （2）电吹风机原则上1000W以下安全使用，随用随插，用完即拔出插头。超过1000W的认定为违规用电。检查时发现电吹风没有使用，但插头仍插在插座上且通电的，认定为违规用电。

 （3）大功率的电器，无3C认证电器、“三无”电器（无中文标识、无厂名、无厂址）产品、不合格产品、劣质产品和自制的用电设备为违规电器。

 （4）检查时充电器没有给用电器充电，但仍插在插座上通电工作的，认定为违规用电。

3、一个插座连接两个及两个以上排插；床铺上排放排插；人不在宿舍没有关闭排插开关。

宿舍无人时，宿舍电闸未关闭，有电器正在通电的（饮水机，电脑等任何电器），第一次记录提醒，再犯按照违规用电处理。

4、阳台外沿平台放置物品及在宿舍走廊线路上晾晒衣物，按照违规用电处理。

5、对违反公共安全行为的处分措施

（1）被查处违规用电者

 首次被查处违反公共安全，未造成严重后果者由带班辅导员进行批评教育，若该生态度端正，能意识问题和错误，则需写好本人亲笔的保证书和检讨书交与分带自律部门的辅导员保存。

再犯者由分带自律部门辅导员进行约谈，除写好保证书和检讨书外，扣除本人当学期综合测评分，予以全院通报批评，并取消本人当学期评先评优资格（包括取消奖、勤、助、免以及入党等相关评定资格）。

经批评教育后屡教不改或态度恶劣者，由分带自律部门的辅导员将情况提交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根据学校宿舍管理条例给予相应处分。

（2）宿舍累计被查三次及以上违规用电

 扣全宿舍本学期综合测评分；取消责任者本学期所有评先评优资格（包括取消奖、勤、助、免及入党等相关评定资格）；其所在宿舍星级评定直接为不列级。

（3）使用违规用电造成火灾

对因有违规用电行为而造成火灾的学生，上报学校相关部门给予相应处分，并按规定赔偿所造成的经济损失；造成严重后果者，将依法移交有关部门追究相应责任。

（二）住宿安全

1、迟归定义及检查方式

除请假等特殊情况，晚上十一点半之后未回到宿舍者均属于迟归

院自律部门工作人员每周随机抽查全院在校住宿学生，每次抽查比例40%，每周日晚必查。自律督察部每周向校自律会调取该周的迟归记录，凡存在迟归或夜不归宿情况的宿舍列为下次检查的必查宿舍。

2、对迟归与夜不归宿的处分措施

首次被院自律部门查处迟归与夜不归宿者，由带班辅导员进行批评教育，若该生态度端正，能意识问题和错误，提交本人亲笔的保证书暨检讨书交与分带自律会的辅导员保存，可免除当次处罚。

再犯者由分带自律部门辅导员进行约谈，除写好保证书和检讨书外，扣除学期综合测评分，予以全院通报批评，并取消本人当学期相应所有评先评优资格（包括取消奖、勤、助、免以及入党等相关评定资格）

经批评教育后屡教不改或态度恶劣者，由分带自律部门的辅导员将情况提交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根据学校宿舍管理条例给予相应处分。

被学校查到迟归与夜不归宿者，直接交与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根据学校宿舍管理条例给予相应处分。

3、宿舍累计被查三次及以上迟归与夜不归宿

（1）扣全宿舍本学期综合测评分；

（2）予以警告处分，取消宿舍责任者本学期所有评先评优资格（包括取消奖、勤、助、免及入党等相关评定资格）；

（3）其所在宿舍星级评定直接为不列级。

（三）公共卫生

1、卫生检查分为例查和抽查，例查时间为每周四下午16:00，抽查时间不定时。

2、评分人员屡次敲门后得不到回应的，视为拒查，拒查分数记为80分。下次检查以80分为基准，每次10分递减，直至0分。

3、发现宿舍未打扫的直接记为0分。

4、同学们注意防盗门、墙壁上粘贴的小广告，若发现需及时清除干净，否则检查到时将给予相应扣分。

5、检查时宿舍人员应配合检查，态度良好（总是有某一项不打扫的宿舍也视为态度恶劣），否则可适当扣分，最高限扣5分。

（四）免检宿舍

我院通过该项鼓励性措施，激励学生自律和诚信意识，力争将历史地理学院宿舍打造成具有本院特色的校级精品宿舍。

1. 由自律部门评选出的每月十佳宿舍可申请次月免检宿舍。申请免检宿舍需提交全体成员的集体承诺书，保证在免检期间自觉维护本宿舍安全和卫生。免检宿舍将获得特别制作的“免检宿舍”门牌标识，学年获得“免检宿舍”次数最多的宿舍还将获得额外奖励。
2. 免检宿舍一月内可不接受常规检查，但会不定期抽查，抽查平均成绩就是本月最终成绩，若出现使用违规电器，迟归与夜不归宿等违规行为，本学期将直接取消免检资格，列为必查宿舍。

（五）星级评定

1、宿舍等级分为标兵宿舍、五星级宿舍、三星级宿舍、一星级宿舍、不列级宿舍。每月推出十佳宿舍并在当月进行月星级宿舍评定；每学期末进行学期星级宿舍总评。

2、每学期末根据宿舍总体评价情况，推选出排名前20%的宿舍参加期末宿舍评比。

3、每月十佳宿舍评定：十佳宿舍名额分配为：男生宿舍两间，女生宿舍八间，不分年级。评选标准以分数高者优先，分数相同者以宿舍整体情况评判。

4、学期星级总评定：学期的星级总评基于每月的评定结果（每月的平均分和每月星级宿舍加分情况）及校自律会的抽查情况最终核定，详情见附录1。

5、如不配合检查、态度恶劣，则适当减分，情节恶劣者直接列为不列级。

（六）奖惩制度

优秀宿舍的成员给予荣誉奖状，奖品奖励，并在综合素质评测中给予加分，所获奖项作为院评先评优和国家奖学金以及国家助学金的参考指标。对于有违反宿舍管理条例的行为，将按照本条例规定对当事人给予相应处罚。

（七）申诉

受处分的同学对检查结果及处理方法有异议，可向递交相关书面材料至学生会自律办公室，由自律办公室提交指导老师审阅核查。若情况属实，提交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研究。

本条例根据学校文件指示及我院实际情况作出及时修改，最终解释权归历史地理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

附录1 历史地理学院宿舍星级评定对照表

附录2 历史地理学院学生宿舍评比标准

 中共闽南师范大学

 历史地理学院委员会

 2018年5月4日

中共闽南师范大学历史地理学院委员会2018年5月4日印发

# 历史地理学院宿舍星级评定对照表

|  |  |  |  |
| --- | --- | --- | --- |
| 等级 | 分数段 | 综测奖惩分 | 附注 |
| 标兵宿舍 | 95分以上 | +3 |  |
| 五星级 | 90-95分 | +2 | 五星以上宿舍宿舍优先予评班级先进集体 |
| 三星级 | 80-90分 | +1 |  |
| 一星级 | 60-80分 | -1 |  |
| 不列级 | 60分以下 | -2 | 宿舍成员当年不得参加学校评先、评奖、评优 |

|  |
| --- |
| **历史地理学院学生宿舍评比标准** |
|
| 一、公共安全 | 1.有私拉电线，乱接电源行为。2.有违规电器，如热得快、电饭煲、紫砂锅、电磁炉、未报备的洗衣机和甩干机、1000瓦以上的电吹风等。3.驯养宠物、拥有任何危险物品。4.每个固定插座连接一个以上的排插，床铺上摆放排插，人不在宿舍时没有关闭排插开关。5.阳台外沿平台放置物品。 |
| 公共卫生区域 | 二、公共走道及物品（非套间） | 1.寝室门口走廊是否整洁，是否放置鞋架去，有无悬挂物。 |
| 2.室内走道是否整洁。 |
| 3.行李架无挂物。 |
| 4.地板是否清洗干净。 |
| 5.风扇是否擦拭干净。 |
| 6.大门、浴室、卫生间的门窗及阳台玻璃门是否擦拭干净，无明显污痕、灰尘。 |
| 7.网线无杂乱（不会随处可见牵绕） |
| 8.垃圾桶内的垃圾是否超过2/3。 |
| 9.墙壁、天花板是否整洁。 |
| 10.饮水机是否擦拭干净 |
| 三、公共客厅（套间） | 1.鞋子等物品是否摆放整齐。 |
| 2.地板是否清洗干净（包括外侧阳台）。 |
| 3.卫生角整洁无垃圾。 |
| 4.储物间物品摆放整齐，无垃圾。 |
| 四、公共浴室（套间） | 1.地板是否清洗干净。 |
| 2.个人用品是否摆放整齐（浴室隔墙上不能摆放物品）。 |
| 3.水槽是否刷洗干净。 |
| 4.拖把是否放于拖把坑中。 |
| 五、室内（套间） | 1.地板是否清洗干净。 |
| 2.垃圾不超过垃圾桶的2/3。 |
| 3.风扇是否擦洗干净，网线整体不会杂乱。 |
| 六、卫生间（非套间） | 1.卫生间是否冲刷干净。 |
| 2.卫生用具是否摆放整齐。 |
| 3.垃圾是否超过2/3。 |
| 4.水箱是否擦拭干净 |
| 七、浴室（非套间） | 1.喷头是否摆放到位。 |
| 2.洗浴物品是否摆放整齐。 |
| 3.地板是否冲刷干净，尤其是下水道的头发。 |
| 八、阳台 | 1.洗涤用具等物品是否摆放整齐。 |
| 2.水槽是否清洗干净。 |
| 3.栏杆是否干净，有无挂放物。 |
| 4.地板是否清洗干净。 |
| 5.置物台是否擦拭干净 |
| 个人卫生区域 | 六、床铺 | 1.床铺是否整洁，有无杂乱的衣服或物品。 |
| 2.被子是否叠放整齐。 |
| 七、床下 | 1.鞋子是否摆放整齐。 |
| 2.行李箱等物品是否摆放整齐。 |
| 八、桌椅 | 1.书架物品是否摆放整齐，有无杂乱感；桌面是否整洁。 |
| 2.椅子是否摆放整齐，有无堆放杂物 |